**电子信息类别（计算机和软件学院）关于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认定表（硕/博士）**

**（凡弄虚作假,一经查实，将依据国家和学校政策，进行相应处理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学号** |  | **专业** |  |
| **导师** |  | 合作导师 |  |
| **成果名称** | 例如：一种2D图像转3D图像的方法 |
| **成果满足文件对应的条件 ：**例如：（三）有已受理的发明专利，并已进入实质性审查阶段； |
| *（内容具体参照：2021年12月20日计算机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通过的文件，网址：**http://www.cst.zju.edu.cn/\_upload/article/files/45/3f/ebf27ac94cbb90a61bc084c1f7ab/9fa081cd-ab2c-4586-a7ce-7ea2bd98cacd.pdf）***指导教师意见：****同学**，已满足电子信息类别（计算机和软件学院）关于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创新成果条件。**指导教师签字：** **日期：** |
| 导师所在研究所或团队的**另外**3位老师进行审核 | **同学**，已满足电子信息类别（计算机和软件学院）关于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创新成果条件。**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** |
| 姓名： | 姓名： | 姓名： |
| 职称： | 职称： | 职称： |
| 项目和成果均为浙江大学第一署名单位。硕士研究生作为专利发明人，排名须为学生第一；作为提交国际、国家或行业标准提案的完成人，排名可为所在类别学生第二；作为竞赛获奖人，排名可为前三（含第三）；作为论文作者，排名须为第一，若排第二，第一须为导师。 |

注：

1. 本表可加页，**请双面打印**；
2. 3位老师审核由**自己的导师**组织；
3. 签名必须**手签**。